

南城街道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1		政策法规文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(国务院令 第649号) ●《广东省社会救助条例》(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85号公告) ●东莞市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	●信息公开规定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	√		√		√	√
2	综合业务	监督检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●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	●《广东省社会救助条例》(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85号公告)等相关政策规定 ●信息公开规定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 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3	最低 生活 保障	政策 法规 文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 加强和改进最低生 活保障工作的意见》 (国发〔2012〕45号) 《最低生活保障审 核确认办法》(民发 〔2021〕57号) 《广东省最低生活 保障制度实施办法》 (广东省人民政府 令第262号) 《广东省人民政府 转发国务院关于进一步 加强和改进最低 生活保障工作意 见的通知》(粤府 〔2012〕142号) 《东莞市最低生活 保障实施办法》(东 府〔2023〕13号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信息公 开规定 	制 定 或 获 取 信 息 之 日 起 10 个 工 作 日 内	公 共 服 务 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4		办事指南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办理事项 ● 办理条件 ●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● 申请材料 ● 办理流程 ● 办理时间、地点 ● 联系方式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《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》(民发〔2021〕57号)等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● 信息公开规定 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政府网站 ■ 公开查阅点 ■ 政务服务中心 	√		√		√	√
5		审核信息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《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》(民发〔2021〕57号)等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● 信息公开规定 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公示7天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	√		√		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 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6		审批 信息	●低保对象名单及相 关信息	●《最低生 活保障审 核确认办 法》(民发 〔2021〕57 号)等相关 政策法规 文件 ●信息公 开规定	制 定 或 获 取 信 息 之 日 起 10 个 工 作 日 内	公共服 务办	■政府网站 ■社区/企事业 单位/村公示 栏(电子屏)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7	特困 人员 救助 供养	政策 法规 文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6〕14号） ●《民政部关于印发<特困人员认定办法>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21〕43号） ●《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<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>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16〕115号） ●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粤府〔2016〕147号） ●《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加强特困供养人员护理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民规字〔2018〕4号） ●《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粤民函〔2019〕451号） ●《东莞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》（东府办〔2024〕14号） 	●信息公 开规定	制 定 或 获 取 信 息 之 日 起 10 个 工 作 日 内	公 共 服 务 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务服务中心 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市级	镇级
8		办事指南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办理事项 ●办理条件 ●救助供养标准 ●申请材料 ●办理流程 ●办理时间、地点 ●联系方式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》(国发〔2016〕14号)等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●信息公开规定 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务服务中心 	√		√		√	√
9		审核信息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●终止供养名单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》(国发〔2016〕14号)等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●信息公开规定 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公示7天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	√		√		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 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10		审批 信息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》(国发〔2016〕14号)等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●信息公开规定 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	√		√		√	√
11	临时 救助	政策 法规 文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》(国发〔2014〕47号) ●《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》(民发〔2018〕23号) ●《东莞市临时救助办法》(东府办〔2021〕34号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信息公开规定 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 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12		办事指南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办理事项 ●办理条件 ●救助标准 ●申请材料 ●办理流程 ●办理时间、地点 ●联系方式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国务院 关于全面 建立临时 救助制度 的通知》 (国发 〔2014〕 47号)等 相关政 策法规 文件 ●信息公 开规定 	制定或 获取信 息之日 起10个 工作日 内	公共服 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 子屏) 	√		√		√	√
13		审核 审批 信息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支出型临时救助对 象名单 ●救助金额 ●救助事由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国务院 关于全面 建立临时 救助制度 的通知》 (国发 〔2014〕 47号)等 相关政 策法规 文件 ●信息公 开规定 	制定或 获取信 息之日 起10个 工作日 内	公共服 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 子屏) 	√		√		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 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14	低收入家庭	政策法规文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 加强和改进最低生 活保障工作的意见》 (国发〔2012〕45号) ●《最低生活保障审 核确认办法》(民发 〔2021〕57号) ●《广东省最低生活 保障制度实施办法》 (广东省人民政府 令第262号) ●《广东省人民政府 转发国务院关于进 一步加强和改进最 低生活保障工作意 见的通知》(粤府 〔2012〕142号) ●《东莞市最低生活 保障边缘家庭和支 出型困难家庭救助 实施方案》(东府办 〔2023〕19号) 	●信息公 开规定	制 定 或 获 取 信 息 之 日 起 10 个 工 作 日 内	公共服 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 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15		办事 指南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办理事项 ●办理条件 ●低收入家庭救助标准 ●申请材料 ●办理流程 ●办理时间、地点 ●联系方式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广东省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办法的通知》《东莞市低收入家庭认定实施方案》等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●信息公开规定 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公共服务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 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16		审核 信息	●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	●《广东省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办法的通知》《东莞市低收入家庭认定实施方案》等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●信息公开规定	制定或 获取信 息之日 起10个 工作日 内	公共服 务办	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 子屏)	√		√			√
17		审批 信息	●低收入家庭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	●《广东省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办法的通知》《东莞市低收入家庭认定实施方案》等相	制定或 获取信 息之日 起10个 工作日 内	公共服 务办	■政府网站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 子屏)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 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 申请	市级	镇级
				关政策法 规文件 ●信息公 开规定									